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

中華民國十八年四月六日

星期六

第十三號

司法公報

司法院祕書處印行

總理遺像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救中國之自由平等。雖如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司法公報第十三號目錄

命令

部令

司法行政部部令

- 派簡炅署江蘇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推事由(三月二十五日).....
- 派黃志考試署江蘇吳縣地方法院推事由(三月二十五日).....
- 派楊昌第署江蘇鎮江地方法院推事由(三月二十五日).....
- 調派俞昌達充湖北宜昌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五日).....
- 調派董廷芬充湖北武昌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五日).....
- 派高廣德署陝西高等法院推事由(三月二十五日).....
- 派龔錫賢代理陝西高等法院推事由(三月二十五日).....
- 派李蓬瀛代理陝西高等法院推事由(三月二十五日).....
- 派王維翰代理陝西高等法院推事由(三月二十五日).....
- 派周致澤署陝西高等法院第二分院院長由(三月二十五日).....
- 派施中和充江蘇吳縣地方法院候補書記官由(三月二十五日).....
- 派劉鴻樞代理山東福山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五日).....
- 派洪作璋試署山東濟南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五日).....
- 派朱鳳翔署山東濟南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五日).....
- 派馮世德試署江蘇鎮江地方法院庭長由(三月二十六日).....
- 派鍾士成代理江蘇地方法院推事由(三月二十六日).....
- 派鄧廷桂署江西吉安地方法院院長由(三月二十六日).....

司法公報 第十三號 目錄

派黎經邦代理江西上饒地方法院院長由(三月二十六日).....	二
派羅其鍾署廣東高等法院庭長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楊灼熊署廣東高等法院推事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祁耀川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楊士毅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巫德源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張躍鸞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張明哲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張鳳鳴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曾繁樾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魏金壽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顧大徵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林尚濱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劉瑞珠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王治燁試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明炎試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林哲長試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吳澄章代理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二
派李浩儒暫代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蕭煥烈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謝瀾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周業鉅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蔣符乾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于公稼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陳維藩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王經綸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黃倫芳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涂璋暫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連壽庚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學習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黃梅榮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學習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曹騰芳署江蘇吳縣地方法院庭長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龐樹蓉充江蘇上海地方法院候補推事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沈文傑署江蘇吳縣地方法院推事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吳則韓署河北高等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傅濟泰署河北高等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宋成性署河北高等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陳國鈞代理河北高等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三
派趙一鶴暫代河南高等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四
派吳鎮岳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四
派楊占鰲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四
派戴汝佳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四
派余鑑澄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四
派鄭詠亭試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四
派黃永俶試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四
派郭翼中代理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四
派李寶麟署福建莆田地方法院庭長由(三月二十七日).....	四
派陳碩壽代理福建莆田地方法院推事由(三月二十七日).....	四
派李璿代理山東高等法院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	四

派陳震春試署江蘇鎮江地方法院推事由(三月二十七日).....四

派趙鳳喈充江蘇江甯地方法院候補推事由(三月二十七日).....四

派蔣宗述署湖北襄陽地方法院推事由(三月二十七日).....四

派朱鳳鳴充湖北襄陽地方法院候補推事由(三月二十七日).....四

派葉樹璵充湖北襄陽地方法院候補推事由(三月二十七日).....四

派吳月潭署江蘇江甯地方法院推事由(三月二十七日).....四

派劉澄代理湖北襄陽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由(三月二十七日).....四

司法部訓令

令各省高等法院院長嗣後籌設新監務須繪具圖樣附加說明呈部核定再行遵辦由(三月九日).....四

司法行政部指令

令湖北高等法院為據呈請核敘該法院庭長推事書記官俸給祈鑒核由(三月二十二日).....五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鄧濟安為據呈請核敘該法院檢察處主任書記官高漢京等俸給祈鑒核由(三月二十二日).....五

令署江西高等法院院長張孚甲為據呈請核敘該法院代理書記官長黎經邦俸給由(三月二十三日).....六

令署江西高等法院院長張孚甲為據呈請核敘該法院代理庭長章慶瀾於代理期內如何支俸由(三月二十三日).....六

令署江西高等法院院長張孚甲為據呈請核敘該法院推事石銘勳俸給由(三月二十三日).....六

令署江蘇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王思默為據呈為於偵查庭為律師設席應否照准請鑒核令遵由(三月二十三日).....六

令署江蘇高等法院院長張君度為據呈為原告訴人委任律師代行呈訴不服縣判其被委任之律師出庭時是否特為設席請核示由(三月二十六日).....七

雜錄

最高法院檢察署非常上訴理由書

四川楊炳榮殺人及行使偽造文書一案非常上訴理由書(十八年三月十八日).....八

補錄

江蘇趙阿榮殺人一案非常上訴理由書(十八年三月十九日).....九

司法行政部訓令

令各省高等法院院
首席檢察官長頒發刑
監獄司法行政
統計年表格式並填載方法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由(附表式並填載

方法)(二月十八日)(續).....一〇

部令

司法行政部部令

派簡吳署江蘇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派黃志孝試署江蘇吳縣地方法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派楊昌第署江蘇鎮江地方法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調派俞昌達充湖北宜昌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調派董廷芬充湖北武昌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派高廣德署陝西高等法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派龔錫賢代理陝西高等法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派李蓬瀛代理陝西高等法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派王維翰代理陝西高等法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派周致澤署陝西高等法院第二分院院長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派施中和充江蘇吳縣地方法院候補書記官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派劉鴻樞代理山東福山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派劉蔭經充山東青島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派洪作璋試署山東濟南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派朱鳳翔署山東濟南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五日

派馮世德試署江蘇鎮江地方法院庭長此令三月二十六日

派鍾士成代理江蘇鎮江地方法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六日

派鄧廷桂署江西吉安地方法院院長此令三月二十六日

派黎經邦代理江西上饒地方法院院長此令三月二十六日

派羅其鍾署廣東高等法院庭長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楊灼熊署廣東高等法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祁耀川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楊士毅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巫德源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張躍鸞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張明哲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張鳳鳴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曾繁樾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魏金壽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顧大徵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林尙濱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劉瑞琛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王治煒試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明炎試署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吳澄章代理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李浩儒暫代河北北平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蕭煥烈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謝瀾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周業鉅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蔣符乾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于公稼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陳維藩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王經綸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黃倫芳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涂璋暫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候補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連壽庚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學習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黃梅榮充河北北平地方法院學習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曹騰芳署江蘇吳縣地方法院庭長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龐樹蓉充江蘇上海地方法院候補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沈文傑署江蘇吳縣地方法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吳則韓署河北高等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傅濟泰署河北高等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宋成性署河北高等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陳國鈞代理河北高等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趙一鶴暫代河南高等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吳鎮岳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楊占鰲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戴汝佳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錢光模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余鑑澄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鄭詠亭試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黃永俶試署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郭奠中代理河北天津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李寶麟署福建莆田地方法院庭長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陳碩籌代理福建莆田地方法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李璿代理山東高等法院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陳震春試署江蘇鎮江地方法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趙鳳喈充江蘇江寧地方法院候補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蔣宗述署湖北襄陽地方法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朱鳳鳴充湖北襄陽地方法院候補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葉樹璣充湖北襄陽地方法院候補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吳月潭署江蘇江甯地方法院推事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派劉澄代理湖北襄陽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此令三月二十七日

司法行政部訓令 訓字第三四二號

令各省高等法院院長

爲訓令事查監獄之構造於執行刑罰關係至爲密切近查各省建設新監往往未將圖樣送部查核竟行動工以致構造常有未合爲此令仰該院長嗣後籌設新監務須繪具監獄圖樣附加說明書呈部核定再行遵辦切切此令三月九日

司法部指令 指字第二〇三三號

令湖北高等法院

呈請核敘該法院庭長推事書記官俸給檢同履歷俸額表祈鑒核由

呈及附件均悉該法院庭長雷光曙徐沐三准照司法官俸給表薦任六級支俸郭葆璠孫祖賢准照同表薦任七級支俸推事林學明左景昌葉旭瀛張焜准照同表薦任九級支俸劉道貞徐德彰鄭子僑准照同表薦任十級支俸書記官賀學海畢煥新湯漢卿戴思亮陶堯欽余兆鵬鄭國鈞金嘉敏高明道楊希曾准敘給法院書記官俸給表委任九級俸張翊六葉承膏石傳芬張廷璋准敘給同表委任十級俸程保華許蔭華盧孝芳喻銳陳南棠薛鵬准敘給同表委任十一級俸錢美霖張志剛王昌鸞准敘給同表委任十二級俸均自本年一月一日起支仰卽知照附件存此令三月廿二日

司法部指令 指字第二〇三三號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鄧濟安

呈請核敘該法院檢察處主任書記官高漢京及書記官吳天爵等俸給繕同各該員履歷并擬敘俸給表祈鑒核由

呈及附件均悉該檢察處主任書記官高漢京准敘給法院書記官俸給表委任七級俸書記官吳天爵准敘給同表委任九級俸褚興祖劉鵬源准敘給同表委任十級俸范鑑准敘給同表委任十一級俸余約准敘給同表委任十二級俸均自本年一月一日起支仰卽知照附件存此令三月廿二日

司法行政部指令指字第二〇七五號

令署江西高等法院院長張孚甲

呈請核敘該法院代理書記官長黎經邦俸給由

呈悉該代理書記官長黎經邦准照法院書記官俸給表薦任十級支俸自本年一月一日起支仰即知照此令三月二十三日

司法行政部指令指字第二〇七六號

令署江西高等法院院長張孚甲

呈請核示該法院代理庭長章慶瀾於代理期內如何支俸由

呈悉該代理庭長章慶瀾准照司法官俸給表薦任六級支俸自部派之日起支仰即知照此令三月廿三日

司法行政部指令指字第二〇七七號

令署江西高等法院院長張孚甲

呈請核敘該法院推事石銘勳俸給由

呈悉該推事石銘勳准照司法官俸給表薦任九級支俸自本年一月一日起支仰即知照此令三月廿三日

司法行政部指令指字第二一七六號

令署江蘇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王思默

呈為據上海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呈據上海律師公會呈請於偵查庭為律師設席應否照准請鑒核令遵由

呈悉查律師制度依法不適用於偵查程序其受告訴人或告發人委託代行告訴發究與受當事人委託執行法定職務不同該律師公會所請於偵查庭為律師設席之處未便准行仰即轉令知照此令三月二十六日

司法行政部指令(指字第二一八〇號)

呈悉查律師在通常法院出庭除受法院之命令外以受當事人之委託執行法定職務為限律師章程第一條第一項已有明文規定刑事訴訟法第三條所謂當事人者係指檢察官自訴人被告而言至律師之法定職務(如為辯護人及代理許用代理人之被告或自訴人出庭之類)同法第一六五條第一六六條第一七〇條第一七一條第一六八條及第三四五條亦已規定明白來呈所稱係原告訴人委託律師代行呈訴不服此項委託法律雖無明文禁止然依上開說明非受當事人委託執行法定職務則其到庭陳述時法院自無庸特為設席仰即知照此令

呈悉查律師在通常法院出庭除受法院之命令外以受當事人之委託執行法定職務為限律師章程第一條第一項已有明文規定刑事訴訟法第三條所謂當事人者係指檢察官自訴人被告而言至律師之法定職務(如為辯護人及代理許用代理人之被告或自訴人出庭之類)同法第一六五條第一六六條第一七〇條第一七一條第一六八條及第三四五條亦已規定明白來呈所稱係原告訴人委託律師代行呈訴不服此項委託法律雖無明文禁止然依上開說明非受當事人委託執行法定職務則其到庭陳述時法院自無庸特為設席仰即知照此令

呈悉查律師在通常法院出庭除受法院之命令外以受當事人之委託執行法定職務為限律師章程第一條第一項已有明文規定刑事訴訟法第三條所謂當事人者係指檢察官自訴人被告而言至律師之法定職務(如為辯護人及代理許用代理人之被告或自訴人出庭之類)同法第一六五條第一六六條第一七〇條第一七一條第一六八條及第三四五條亦已規定明白來呈所稱係原告訴人委託律師代行呈訴不服此項委託法律雖無明文禁止然依上開說明非受當事人委託執行法定職務則其到庭陳述時法院自無庸特為設席仰即知照此令

雜錄

●最高法院檢察署非常上訴理由書十八年三月十八日

被告 楊炳榮

右列被告因共同殺人及行使偽造文書一案於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六日經四川高等法院第一分院判決本檢察長認為違法惟案已確定應行提起非常上訴所有原判主文及提起理由分列於左

(一) 原判主文

原判決關於楊炳榮處刑部分撤銷

楊炳榮毒殺牟玉清之所為處以無期徒刑行使偽造文書之所為處以有期徒刑兩年定執行無期徒刑並褫奪公權無期

(二) 提起理由

查閱卷宗被告楊炳榮與牟張氏因戀姦情熱商議將其夫牟玉清謀死以圖永好遂購買巴豆及馬鉗子紅砒等物先後給其服食毒發身死既為原判認定之事實則其殺人而有預謀情形極為顯著自應依據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處斷並依同法第二條但書規定而適用刑律第三百一十一條較輕之刑乃原判竟依刑法第二百八十二條第一項論科自屬違法又其關於偽造文書及行使部分係以犯一罪方法而犯他項罪名應從一重處斷原判僅引刑法第二百二十四條及第二百三十三條第一項而不引同法第七十四條固有未合且未依據刑法第二條但書適用刑律第二百四十三條較輕之刑亦屬違誤為此依據刑事訴訟法第四百三十三條第四百三十五條提起非常上訴應請援用同法第四百三

十九條第一款撤銷原判違法部分另行判決此致

最高法院

●最高法院檢察署非常上訴理由書十八年三月十九日

被告 趙阿榮即趙阿王

右列被告因殺人一案於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江蘇南匯縣政府覆審判決本檢察長認為違法惟案已確定應行提起非常上訴所有原判主文及提起理由分列於左

(一) 原判主文

趙阿榮即趙阿王共同殺人之所為處無期徒刑褫奪公權三十年
兇刀一柄沒收之

(二) 提起理由

查閱原判叙列事實既稱被告之父趙阿桃先與趙連舟有嫌嗣因趙連舟阻止被告捉魚被告即有致死趙連舟之意思表示又稱是日(民國十七年舊曆正月十三日)晚間趙連舟一人至八灶鎮有事為被告父子偵悉持刀伺於路旁共同將其殺死云云是該被告之殺人事前已有預謀顯然可見原判不依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條第一款及第二條但書適用刑律第三百十一條較輕之刑而以刑法第二百八十二條第一項為其論罪處刑之根據自屬違法又查刑法第五十七條第三項規定宣告死刑或無期徒刑者其褫奪公權為無期等語而從刑應依刑法各本條之規定處斷又為刑法施行條例第六條第二項所明定原判既處被告以無期徒刑並依刑法第二百九十二條褫奪公權而又定其期限為二十年亦屬錯誤為此依據刑事訴訟法第四百三十三條第四百三十五條提起非常上訴應請援用同法第四百三十九條第一款予以糾正此致

最高法院

補錄

司法行政部訓令訓字第二三四號

監獄統計年表填載方法

第一 總綱

第一條 監獄表應由各監獄依式編製呈由該監督法院檢察處彙報填報期限以翌年二月末日為限

第二條 人數及金額均以數字記載金額於千位下須附以點（·）之符號

第三條 凡暫行寄禁及未決人犯本表無庸列入但應於備考欄聲明之

第二 入監出監人數表

第四條 本表揭載各監獄人犯出入之人數及其年終在監之確數

第五條 上年留監一項係舊管人數本年入監一項係新收人數本年出監一項係開除人數本年末日在監一項係實在人數

第六條 故前二項合計之數須與後二項合計之數相符

第七條 一日平均人數將本年度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末日每日之實在人數累計之而以本年之日數除之即得如除得之

數有零數時應將其零數於備考欄內聲明而一日平均格內則僅記載其整數

第三 本年新受徒刑拘役執行人犯表

第八條 本表揭載各監獄本年新受徒刑拘役執行人犯之罪名及其犯刑之年齡

第九條 併合論罪依左列填載

甲 刑名區別以應執行之刑名為準分別填載但係有期徒刑拘役及罰金易監禁合併執行者應從一重填載之

乙 罪名區別從一重填載其輕重相若者應僅記其最初犯之罪名

第十條 未遂罪與既遂罪同一項填載

第十一條 罪名之區別依左列填載

甲 刑法犯依刑法分則各章之標題

乙 特別法犯依各該特別法之標題